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产 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7月27日

送出日期：2023年8月1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	基金代码	501202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A	下属基金代码	009663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C		501202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07-17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0-11-16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刘瑞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08-05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3-05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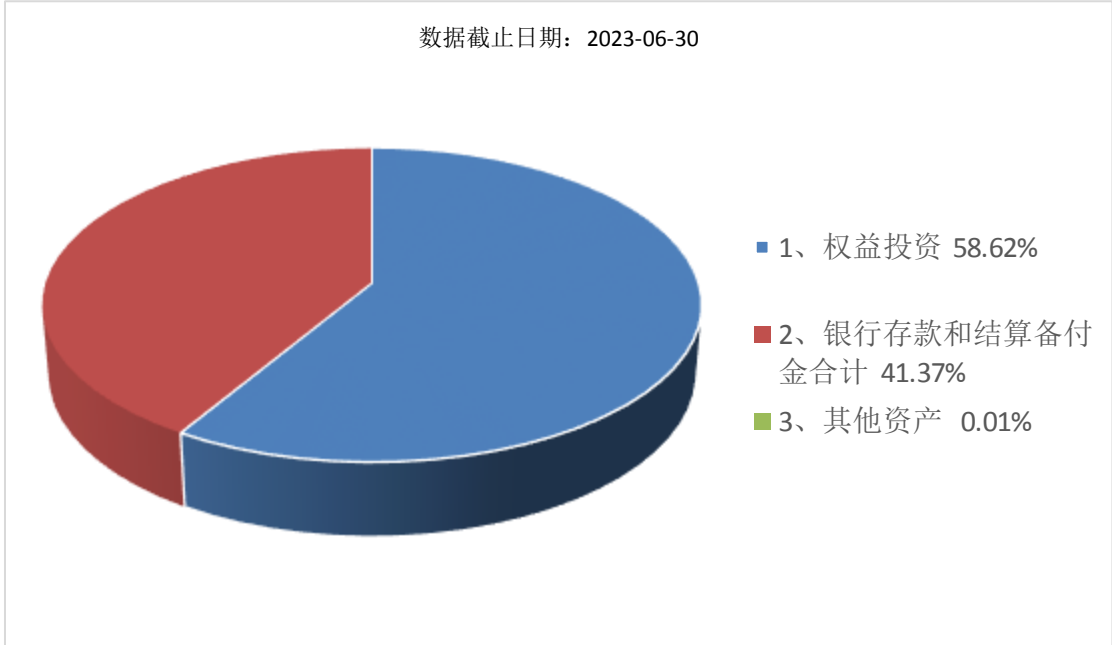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为投资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已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本基金的投资策略：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7、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8、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已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

深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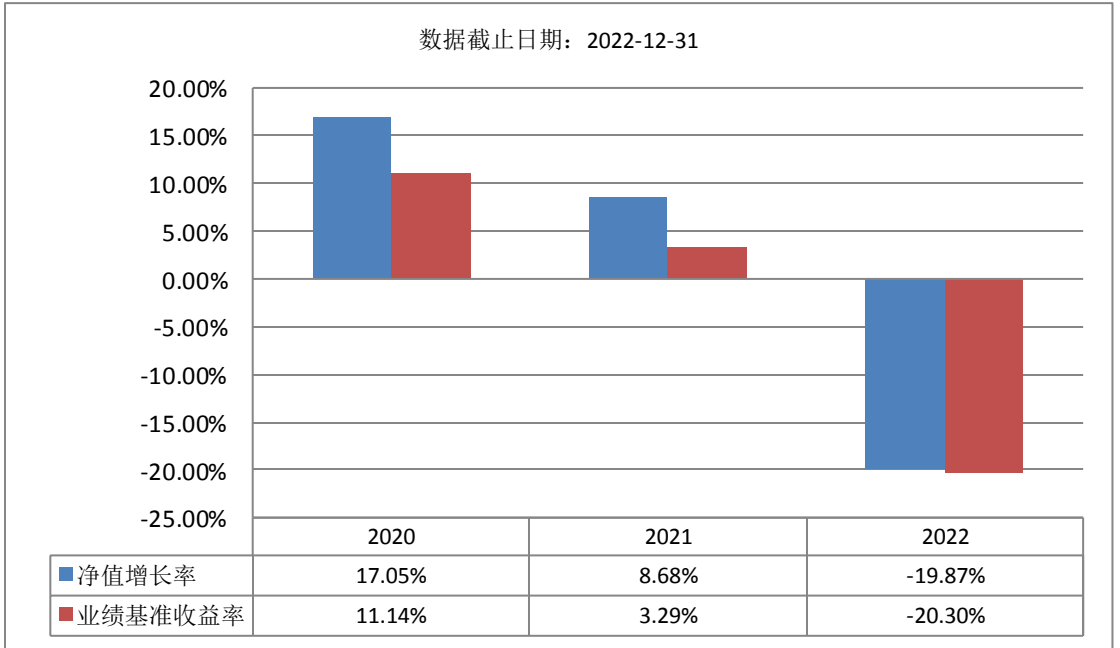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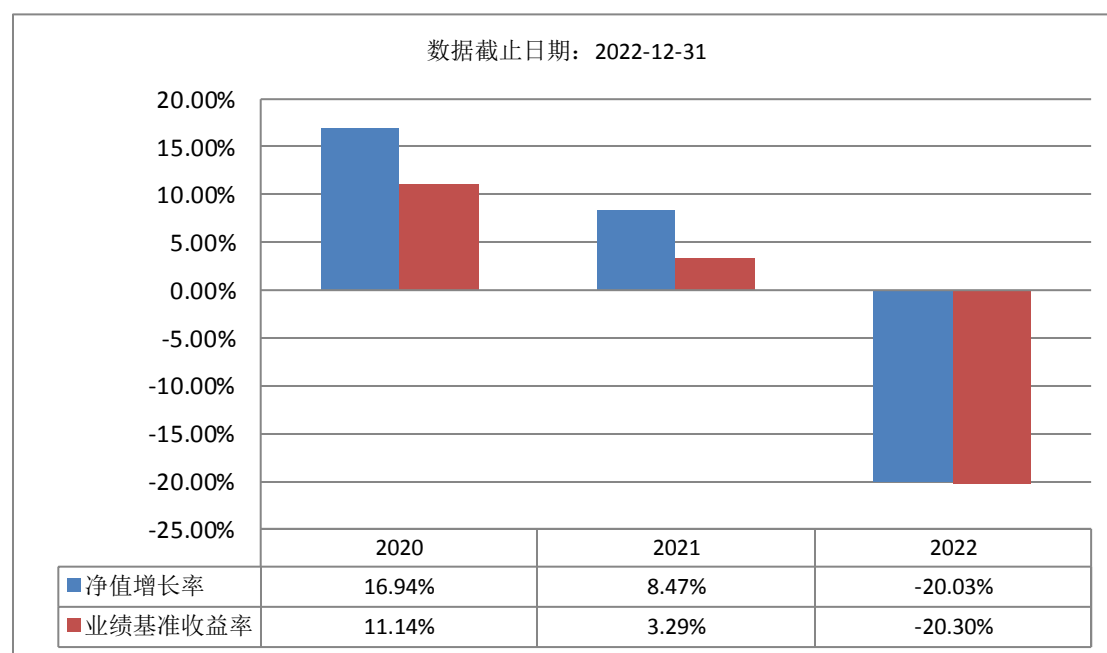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A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2、产品2020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据；3、《华泰紫金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7月17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3年为封闭运作期，封闭运作期届满后，自2023年7月17日起，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C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2、产品2020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据；3、《华泰紫金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7月17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3年为封闭运作期，封闭运作期届满后，自2023年7月17日起，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50%	
	M ≥ 3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日	1.50%	
	7 日 ≤ N < 30 日	0.75%	
	30 日 ≤ N < 365 日	0.50%	
	N ≥ 365 日	0.00%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创新先锋混合（LOF）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不收取申购费	

	N < 7 日	1.50%
赎回费	7 日 ≤ N < 30 日	0.50%
	N ≥ 30 日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2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创 新先锋混合（LOF）A）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创 新先锋混合（LOF）C）	0.2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如有）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6）杠杆风险；（7）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操作风险；5、管理风险；6、合规风险；7、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2）科创板股票的特有风险；（3）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5）《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s://htamc.htsc.com.cn/>，客服电话：4008895597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